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Digital Teleco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8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

經審核財務摘要

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而言：

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10,243,930千元，較去年減少24.40%。

本公司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為人民幣3,567,438千元，相較去年本公司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為人民幣114,062千元。

每股基本虧損為人民幣4.87元／股，相較去年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16元／股。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迪信通」)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2020年同期的經審核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10,243,930	13,550,150
銷售成本		<u>(9,668,142)</u>	<u>(12,373,459)</u>
毛利		575,788	1,176,691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30,508	56,060
銷售及分銷開支		(508,835)	(618,265)
行政開支		(885,110)	(269,583)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943,037)	(21,951)
其他開支		(2,042,265)	(50,910)
財務成本		(234,170)	(162,091)
應佔以下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1,504	(6,325)
聯營公司		<u>268</u>	<u>2,781</u>
除稅前(虧損)/溢利		(3,905,349)	106,407
所得稅抵免	6	<u>308,364</u>	<u>8,105</u>
年內(虧損)/溢利		<u>(3,596,985)</u>	<u>114,512</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567,438)	114,062
非控股權益		<u>(29,547)</u>	<u>450</u>
		<u>(3,596,985)</u>	<u>114,512</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本年度(虧損)/溢利	8	<u>(4.87)</u>	<u>0.16</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虧損)/溢利	<u>(3,596,985)</u>	<u>114,512</u>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為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4,238)	1,147
應佔合營企業其他全面虧損	<u>(7,620)</u>	<u>(9,085)</u>
可能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為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u>(11,858)</u>	<u>(7,938)</u>
將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為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虧損的股本投資：		
公平值變動	(149)	(35,465)
所得稅影響	36	8,866
遞延稅項資產減值	<u>(10,207)</u>	<u>—</u>
	<u>(10,320)</u>	<u>(26,599)</u>
將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為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u>(10,320)</u>	<u>(26,599)</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22,178)</u>	<u>(34,537)</u>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3,619,163)</u>	<u>79,975</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589,431)	79,776
非控股權益	<u>(29,732)</u>	<u>199</u>
	<u>(3,619,163)</u>	<u>79,97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6,710	85,449
使用權資產		282,565	308,607
商譽		-	50,521
其他無形資產		3,557	7,057
投資於合營企業		54,531	60,646
投資於聯營公司		255,455	255,187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500	500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1,009	1,158
遞延稅項資產		-	64,317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值		664,327	833,442
流動資產			
存貨		294,308	2,562,49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9	2,892,151	2,986,63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167,047	1,665,331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4,399	102,171
應收關聯方款項		431,922	60,187
已抵押存款		729,355	1,063,3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1,225	71,413
		<hr/>	<hr/>
流動資產總值		6,710,407	8,511,574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0	719,194	784,57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44,445	233,84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139,954	2,719,334
租賃負債		115,354	133,524
應付關聯方款項		2,289,127	424,918
應付稅項		8,630	392,879
		<u>6,416,704</u>	<u>4,689,071</u>
流動負債總額		6,416,704	4,689,071
淨流動資產		293,703	3,822,50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58,030	4,655,945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貸		17,970	21,498
遞延稅項負債		1,700	–
租賃負債		182,622	186,941
其他長期負債		37,742	–
		<u>199,034</u>	<u>208,439</u>
淨資產		717,996	4,447,506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732,460	732,460
儲備		(27,378)	3,552,600
		<u>705,082</u>	<u>4,285,060</u>
非控股權益		12,914	162,446
權益總額		717,996	4,447,506

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北京市海澱區北窪西里頤安嘉園18號頤安商務樓C座4層101號。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及提供相關服務。

董事認為，在珠海華發實體產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香港華發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統稱「華發集團」)成為控股股東之前，本公司當時的控股股東為劉東海先生、劉松山先生、劉華女士、劉文萃女士及劉詠梅女士，彼等為兄弟姊妹(「劉氏家族」)。

華發集團於2021年上半年向劉氏家族及其他原股東收購本公司67.77%的股權，並根據與劉氏家族的一致行動人協議，合計控制本公司90.76%的表決權。

2.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公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已按公平值計量的股本投資除外。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除另有訂明者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有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即本集團目前有能力主導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被投資方大多數的表決或類似權利，在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表決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附屬公司所編製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與本公司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附屬公司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合併計算，直至其控制權終止之日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結餘為負數。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現金流均於合併報表時悉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文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作為權益交易列賬。

倘本集團失去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額，及(iii)於權益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而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損益中產生的盈虧。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已按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當)，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

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	<i>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i> <i>2021年6月30日後的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減免</i> <i>(提早採納)</i>
---	--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列如下：

- (a) 倘現有利率基準由替代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取代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將處理影響財務報告之過往修訂未有處理的問題。該等修訂提供可行權宜方法，以便就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基準變動進行會計處理時，毋須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即可更新實際利率，前提為該變動為利率基準改革之直接後果且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於經濟上等同於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此外，該等修訂允許利率基準改革要求就對沖名稱及對沖文件所作出的變動，而不中斷對沖關係。過渡期間可能產生的任何損益均透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正常要求進行處理，以計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當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組成部分時，該等修訂亦暫停寬免實體須符合可單獨識別的規定。該寬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後假定已符合可單獨識別之規定，惟實體須合理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的組成部分須於未來24個月內可單獨識別。此外，該等修訂亦要求實體披露額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了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之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之影響。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並無持有根據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以港元計值及根據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以美元計值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b) 於2021年3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將承租人可選擇實際權宜方法不採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核算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直接導致租金寬減的期限延長12個月。因此，可行權宜方法適用於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免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的租金減免，惟須滿足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其他條件。該修訂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生效，初始應用該修訂的任何累積影響確認為對當前會計期初保留溢利的期初餘額的調整。允許提早應用。

本集團已於2021年1月1日提前採納該修訂。本集團已於2021年1月1日提早採納該修訂，並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承租人所授出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直接導致的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的所有租金減免應用可行權宜方法。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租金減免產生的租賃付款減少人民幣2,079,000元已透過終止確認部分租賃負債及計入損益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概無對於2021年1月1日的期初權益餘額造成影響。

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財務報表中並未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參考概念框架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出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及 國際會計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	會計政策披露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產生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的 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 說明性案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 ¹

¹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的銷售	9,787,866	13,246,324
包括：		
零售	3,412,568	4,956,717
向加盟商銷售	918,894	1,017,517
批發	5,456,404	7,272,090
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	250,879	138,631
其他服務費收入	205,185	165,195
	<u>10,243,930</u>	<u>13,550,150</u>

收入資料明細

分部

移動通信設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區域市場		
中國境內	9,842,207	12,951,542
西班牙	393,612	597,235
孟加拉國	–	954
印度	–	419
羅馬尼亞	2,250	–
保加利亞	5,861	–
	<u>10,243,930</u>	<u>13,550,150</u>
客戶合約總收入		
	<u>10,243,930</u>	<u>13,550,150</u>
收入確認時點		
於某一時點轉讓的貨物	9,787,866	13,246,324
隨時間轉讓的服務	456,064	303,826
	<u>10,243,930</u>	<u>13,550,150</u>
客戶合約總收入		
	<u>10,243,930</u>	<u>13,550,150</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7,630	24,133
政府補助(附註(a))	6,747	26,035
其他	102,884	4,365
	<u>127,261</u>	<u>54,533</u>
收益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3,219	966
出售一間合營企業收益	-	407
金融投資收益	3	-
匯兌收益	2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	154
	<u>3,247</u>	<u>1,527</u>
	<u>130,508</u>	<u>56,060</u>

附註(a)：該金額指本集團附屬公司就若干財務資助及退稅而收取來自中國地方政府機關的補助，以支持當地業務。該等政府補助並無附帶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

6.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本公司乃按25%的法定稅率(根據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予以釐定)就本集團的應課稅溢利在中國計提即期所得稅撥備，惟本公司兩家附屬公司四川億佳隆通訊連鎖有限公司及迪信斯麥爾科技(廣東)有限公司除外，該等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按15%及12.5%的優惠稅率繳稅。所得稅開支／抵免的主要部分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		
年內稅項開支／(抵免)	4,597	(17,035)
當期虧損的稅項抵免	(368,807)	-
遞延：	55,846	8,930
	<u>(308,364)</u>	<u>(8,105)</u>
年內總稅項抵免		

7. 股息

董事並無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股息。

8.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年內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及已發行732,460,000股(2020年:731,202,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u>(3,567,438)</u>	<u>114,062</u>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732,460,000</u>	<u>731,202,000</u>

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3,137,229	3,070,587
應收票據	531	57,370
減值	<u>(245,609)</u>	<u>(141,318)</u>
	<u>2,892,151</u>	<u>2,986,639</u>

本集團授予客戶不同的信貸期。本集團向客戶作出的零售銷售為現金銷售。信貸期乃提供予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的大額客戶。提供予大額客戶的信貸期按個別情況考慮。本集團對未收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的控制及密切的監察,以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會由管理層定期檢討。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的應收賬款與大量分散客戶有關,故並無重大的信貸集中風險。應收賬款乃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並扣除虧損撥備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861,280	2,720,258
91至180天	1,403,683	100,282
181至365天	227,237	117,086
超過1年	399,951	49,013
	<u>2,892,151</u>	<u>2,986,639</u>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41,318	126,103
減值虧損	627,756	17,373
因無法收回而撤銷的款項	(523,465)	(2,158)
年末	<u>245,609</u>	<u>141,318</u>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因就擁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進行分組(即區域、產品類別、客戶類別及評級以及信用證或其他信貸保險形式的保障範圍)而逾期的日數計算。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1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276,234	294,573
應付票據	442,960	490,000
	<u>719,194</u>	<u>784,573</u>

於報告期末尚未償付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204,830	344,770
91至180天	153,440	214,383
181至365天	313,738	221,901
超過1年	47,186	3,519
	<u>719,194</u>	<u>784,573</u>

應付賬款為不計息，一般於30至45天結清。

11. 報告期後事項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爆發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重大負面影響。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多家零售店未全天營業，或「斷斷續續」營業，導致隨著疫情持續，零售店全面關閉。年內大規模關閉零售店導致存貨、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項出現重大減值和減值撥備。本集團亦須撤銷租賃物業裝修、傢私及固定裝置等若干固定資產、使用權資產，以及租金及其他不可收回的公用事業押金。

隨著2021年12月31日之後疫情的進一步浪潮，旅行限制仍然存在，若干城市採取了封鎖措施以遏制疫情。這些措施對本集團的業務以及包括本集團所有客戶在內的整個零售業造成重大負面影響。本集團的一些零售店在「斷斷續續」的基礎上經營，最終也可能關閉。然而，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剩餘的零售店鋪質量均良好，具備較好的抗壓能力，因此管理層認為不久將來內不會大範圍關停本年度具此等規模的零售店。管理層難以在資產負債表日估計隨著疫情的延長是否會關閉更多零售店。管理層在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減值撥備時使用了基於當時可獲得資料的最佳估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一、業務回顧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手機銷量達到3,525千台，比上年同期7,955千台減少4,430千台，降幅55.69%；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業收入人民幣10,243,930千元，比上年同期人民幣13,550,150千元減少人民幣3,306,220千元，降幅24.40%；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淨虧損為人民幣3,596,985千元，相較去年同期淨利潤為人民幣114,512千元。

二、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

(一) 概覽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為人民幣3,596,985千元，2020年同期淨利潤為人民幣114,512千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母公司擁有人的虧損為人民幣3,567,438千元，2020年同期歸屬於本公司母公司擁有人的淨利潤為人民幣114,062千元。

1、營業收入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0,243,930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營業收入人民幣13,550,150千元減少人民幣3,306,220千元，降幅24.40%。收入的減少主要是因為我們獨立門店和店中店門店數量減少，導致零售收入減少，以及我們的批發業務收入也有所下降。我們的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包括(i)我們的零售業務銷售(包括我們的獨立經營門店及在線渠道)；(ii)我們的特許加盟業務銷售；及(iii)我們的批發業務銷售。我們零售業務所得收入包括我們獨立門店、店中店門店、與移動運營商合作開設的門店及網絡銷售平台銷售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的銷售收入。我們特許加盟業務所得收入包括向加盟商銷售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所得收入。我們批發業務所得收入包括我們分銷給移動運營商及其他第三方零售商的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的銷售收入。我們來自運營商的服務收入主要來自運營商的話費分成收入。其他服務費收入包括(i)從供貨商收取的管理費及服務費；(ii)來自增值服務的收入；(iii)我們將專櫃租予提供維修服務的第三方收取的租金；(iv)維修及保養費；及(v)加盟商服務收入。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收入為人民幣9,787,866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來自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收入人民幣13,246,324千元減少人民幣3,458,458千元，跌幅為26.11%。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為人民幣250,879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人民幣138,631千元增加人民幣112,248千元，增幅80.97%。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服務收入為人民幣205,185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其他服務收入人民幣165,195千元增加人民幣39,990千元，增幅24.21%。

2、銷售成本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成本為人民幣9,668,142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銷售成本人民幣12,373,459千元減少人民幣2,705,317千元，降幅21.86%。主要由於我們營業收入的減少而導致銷售成本相應的減少。

3、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指扣除銷售成本的營業收入。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為人民幣575,788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毛利人民幣1,176,691千元減少人民幣600,903千元，降幅51.07%。我們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整體毛利率分別為8.68%及5.62%。相較於2020年，整體毛利率變低，是因為2021年零售和批發的產品結構改變導致毛利率下降，而且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毛利率及其他服務費毛利率分別從2020年度的82.99%及94.42%下跌至2021年度的48.06%及54.93%。

4、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i)利息收入；(ii)政府補助；及(iii)其他。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130,508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人民幣56,060千元增加人民幣74,448千元，增幅為132.80%。增加主要由於2021年將一些已結業的供應商之相關應付款項處置並結轉為其他收入。

5、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總額為人民幣508,835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銷售及分銷開支總額人民幣618,265千元減少人民幣109,430千元，降幅為17.70%。其變動主要由於職工人數減少和職工薪酬總額降低，以及房租及物業管理費、辦公費減少所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房租及物業管理費總額為人民幣163,498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房租及物業管理費總額人民幣209,671千元減少人民幣46,173千元，降幅為22.02%，減少主要是由於疫情影響，自有門店及店中店數量減少，以及本公司積極向房主爭取降租優惠所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職工薪酬總額為人民幣225,853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職工薪酬總額人民幣271,395千元減少人民幣45,542千元，降幅為16.78%。減少主要是由於疫情影響，為了節約開支，本集團本年精簡人員結構以及門店數量及銷售人員減少所致。

6、行政開支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行政開支總額為人民幣885,110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行政開支總額人民幣269,583千元增加人民幣615,527千元，增幅為228.33%。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中介機構費及其他費用增加。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介機構費用為人民幣58,432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中介機構費用人民幣15,481千元增加人民幣42,951千元，增幅為277.44%。主要是由於諮詢費相較2020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3,720千元，增幅377.2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費用人民幣612,859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其他費用人民幣17,296千元增加人民幣595,563千元，增幅為3,443.2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門店關閉導致折損。

7、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費用主要包括存貨減值和撇減、商譽減值、無形資產減值、固定資產減值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截至2020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其他開支分別為人民幣50,910千元及人民幣2,042,265千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991,355千元主要是由於COVID-19疫情導致許多門店停業和門店關閉；由於整體零售和消費行業的低迷狀況而無法收回下游客戶的應收款項；以及產品迭代和消費力下降導致的存貨虧損，從而導致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貨減值及撇減人民幣1,956,437千元，商譽減值人民幣50,521千元、無形資產減值人民幣2,109千元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人民幣7,936千元。

8、財務成本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成本總額為人民幣234,170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財務成本總額人民幣162,091千元增加人民幣72,079千元，增幅為44.47%。財務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資金佔用成本增加所致。

9、所得稅抵免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抵免總額為人民幣308,364千元，較2020年同期之所得稅抵免總額人民幣8,105千元增加人民幣300,259千元，增幅為3,704.61%，其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虧損產生所得稅抵免所致。

(二)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流動資產、財務資源)

我們於資本密集型行業管理，主要通過經營業務所得收入及銀行借貸為我們的運營資金、資本開支及其他資金需求提供資金。

1、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我們自經營活動中產生的現金主要來自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主要用於供貨商採購通訊設備及配件、租賃開支以及員工薪金及薪酬。我們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反映我們除所得稅前虧損(經就財務成本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等非現金項目作出調整)及營運資金變動的影響(如存貨、應收款項、預付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或減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流淨額為人民幣992,623千元，主要由於年內(i)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ii)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及(iii)本年度淨虧損現金流出的影響導致營運現金流量減少；及被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部分抵銷。

2、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金額反映我們本年內投資活動的結果，如向第三方提供貸款、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收購附屬公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淨額為人民幣30,478千元，主要由於向第三方提供貸款、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被收購附屬公司部分抵銷。

3、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我們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反映我們本年內融資活動的結果，如新增銀行貸款、償還銀行貸款、已付利息及其他融資活動付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淨額為人民幣1,045,794千元，主要由於年內新增銀行借款及獲得關聯方貸款，且被本年償還銀行貸款及公司債券部分抵銷。

(三) 資產負債表項目

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為了提升手機銷量，擴大市場佔有率，我們於2021年向部分客戶授出的信貸期為30–180天。信貸期乃授予通訊設備及配件銷量最大的客戶。我們嚴格控制及密切監控未償還的應收賬款，從而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管理層亦會定期審閱逾期結餘。鑒於我們的應收賬款分佈於大量不同客戶，故不存在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我們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不計利息。我們於2021年12月31日扣除減值後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2,892,151千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86,639千元減少人民幣94,488千元，降幅為3.16%。

我們於2021年12月31日未扣除減值後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3,137,229千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70,587千元增加人民幣66,642千元，增幅為2.17%。

我們於2021年12月31日未扣除減值後的應收票據為人民幣531千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7,370千元減少56,839千元，降幅為99.07%。

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於2021年12月31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為人民幣2,167,047千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65,331千元增加人民幣501,716千元，增幅為30.13%。

我們的預付款項指我們對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供貨商的預付款項及預付出租人的租金。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預付款項為人民幣563,938千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57,079千元減少人民幣893,141千元，降幅為61.30%，其減少主要是由於採購規模有所減少所致。我們於2021年12月31日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為人民幣1,960,810千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1,825千元增加人民幣1,708,985千元，增幅為678.64%。其增長主要是由於集團與部份客戶及供應商的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3、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我們使用撥備矩陣計量應收貿易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即按地理位置、產品類型、客戶類型及評級以及信用證及其他信貸保險形式的保障範圍劃分)的各組不同客戶的逾期日數計算。

撥備矩陣最初乃基於本集團所觀察歷史違約率。本集團將利用前瞻數據校準該矩陣以調整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例如，倘預測經濟狀況(如國內生產總值)預期於第二年內惡化，導致製造部門違約數量增加，該歷史違約率將予以調整。歷史觀察違約率將於各報告期更新，並分析前瞻性估計變動。

4、存貨

於2021年12月31日存貨為人民幣294,308千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62,492千元減少人民幣2,268,184千元，降幅為88.51%，主要由於經濟低迷導致零售店鋪減少及保持較低的存貨水平，以及本年度存貨減值及撇減。

5、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我們的應付貿易款項不計利息及通常於30–45天內結算。我們於2021年12月31日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人民幣719,194千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84,573千元減少人民幣65,379千元，降幅為8.33%。本年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年本集團採購量減少。

6、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i)合同負債；(ii)應付工資及福利；(iii)應計費用；(iv)其他應付款項；及(v)應計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為人民幣1,144,445千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3,843千元增加人民幣910,602千元，增幅為389.41%。該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與部份客戶及供應商的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7、流動資產淨額狀況

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293,703千元，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22,503千元減少了人民幣3,528,800千元，降幅為92.32%。該減少主要由於2021年存貨減少及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所致。

8、資本性支出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18,835千元，主要為購建固定資產及新開門店及老店翻新的裝修支出。

9、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我們的銀行借貸和其他借款主要是短期性質，我們也有長期性質的銀行貸款。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未償還借貸：

	2021年		2020年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				
無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	2022	1,229,604	2021	833,773
有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	2022	762,000	2021	1,726,135
其他貸款：				
無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	2022	68,350	2021	66,106
有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	2022	80,000	2021	93,320
		<u>2,139,954</u>		<u>2,719,334</u>
長期				
銀行貸款：				
無抵押、須於一年以上償還	2023-2027	<u>17,970</u>	2022-2025	<u>21,498</u>
		<u>2,157,924</u>		<u>2,740,832</u>

(四)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流動比率、資產負債比率及淨債務權益比率：

項目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0年	變動	變動比率
流動比率	1.05	1.82	(0.77)	(42.31%)
資產負債比率	74.22%	37.51%	36.71%	97.87%
淨債務權益比率	287.84%	60.02%	227.82%	379.57%

流動比率按各財政期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得出。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比率為1.05，相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1.82，減少0.77，降幅為42.31%。其減少主要原因是流動負債增加。

資產負債比率按各財政期末的債務淨額除以債務淨額加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得出。債務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為74.22%，相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率37.51%增長36.71個百分點，增幅為97.87%。其增長主要是由於流動負債增加及資產減少。

淨債務權益比率等於財政期末債務淨額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淨債務權益比率為287.84%，相較於2020年12月31日的淨債務權益比率60.02%增長227.82個百分點，增幅為379.57%。其增長主要是由於總權益減少。

(五)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公司與河南迪信通商貿有限公司(「河南迪信通」)(本公司與唐成先生分別持有60%和40%的公司)於2021年4月9日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和河南迪信通同意購買西班牙迪信通有限公司(BEIJING DIGITAL (SPAIN) S.L.)(「西班牙迪信通」，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100%的股權，代價為人民幣8,900萬元。股權轉讓協議完成後，本公司將不再直接持有西班牙迪信通的股權，而是通過河南迪信通間接持有西班牙迪信通100%的股權，因此西班牙迪信通將繼續作為本公司的子公司。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9日的公告。

(六) 或有負債

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目前為第三方提起的違約訴訟的共同被告人，據此本集團的附屬公司需要承擔連帶責任。根據法律顧問提供的資料，本集團已在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人民幣26,541千元。董事認為，該撥備金額已是本集團在該訴訟中的最大風險敞口。

(七) 募集款項用途

於2020年1月，我們在香港完成定向非公開發售65,793,400股H股，發售價為每股港幣3.25元，募集資金總額為港幣213,828.55千元，並已存入專項賬戶。

下表載列於2021年12月31日募集資金專項賬戶的存儲情況：

開戶公司	開戶銀行	賬號	金額 港幣千元
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44717867377	19.53

於2021年12月31日，募集資金總額港幣213,828.55千元使用完畢，募集資金專項賬戶餘額為港幣19.53千元。

為了規範本公司募集資金管理，保護投資者權益，本公司制訂有《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資金管理制度》，對募集資金的存放、使用、項目實施管理及使用情況的監督等方面均作了具體明確的規定。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26日的公告的披露，定向非公開發行募集資金經扣除本公司應付的發行開支後將用於貨物採購及日常運營。以下載列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定向非公開發行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

項目	結匯金額 港幣千元	賬戶餘額 港幣千元
發行開支	2,368.57	—
貨物採購及日常運營	211,459.98	—
	<u>213,828.55</u>	<u>19.53</u>

(八) 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主要集中於中國大陸發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資產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價。本集團面臨的外幣風險來自於以美元、歐元和港幣計價的銀行存款和其他應收款。本集團未對外幣風險進行套期保值。

(九) 受限資產

於2021年12月31日，除金額為人民幣729,355千元的已抵押存款、人民幣104,399千元的銀行理財產品外，還有人民幣22,388千元的抵押房產。

(十) 重大投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無重大投資。

(十一) 僱員、工資薪酬及僱員培訓計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共僱用員工3,599人(2020年：4,669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開支及員工福利費用款額約為人民幣351,560千元。本集團現有僱員的薪酬包括崗位工資、績效工資、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福利。

為提高僱員的綜合素質，提高本公司運作效率和服務水平，本集團已經並將繼續開展多種類別的僱員培訓，包括職業素質培訓、企業文化培訓、產品及業務交流培訓、中高層管理技能培訓，培訓方式也多樣化，以在線學習、集中交流討論會及現場專項授課三種方式。

(十二) 未來重大投資

本集團未來無重大投資計劃。

(十三) 重大期後事項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爆發對本集團的業務造成重大負面影響。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多家零售店未全天營業，或「斷斷續續」營業，導致隨著疫情持續，零售店全面關閉。年內大規模關閉零售店導致存貨、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項出現重大減值和減值撥備。本集團亦須撇銷租賃物業裝修、傢私及固定裝置等若干固定資產、使用權資產，以及租金及其他不可收回的公用事業押金。

隨著2021年12月31日之後疫情的進一步浪潮，旅行限制仍然存在，若干城市採取了封鎖措施以遏制疫情。這些措施對本集團的業務以及包括本集團所有客戶在內的整個零售業造成重大負面影響。本集團的一些零售店在「斷斷續續」的基礎上經營，最終也可能關閉。然而，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剩餘的零售店鋪質量均良好，具備較好的抗壓能力，因此管理層認為不久將來內不會大範圍關停本年度具此等規模的零售店。管理層難以在資產負債表日估計隨著疫情的延長是否會關閉更多零售店。管理層在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減值撥備時使用了基於當時可獲得資料的最佳估計。

為確保當時的控股股東向新管理層的管理團隊順利交接，並促進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項的回收，當時的控股股東及其控制的公司已於2022年3月15日與本公司簽訂了一系列資產質押和擔保合約，當時的控股股東及其控制的公司共同提供了總額約為人民幣12億元的擔保，以擔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總額約為人民幣23億元的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的回收。

三、2022年業務展望

2022年是5G相關的融合和物聯網產品迎來全面爆發的一年，迪信通已在5G領域打下的良好基礎將轉化為更多的銷售收益。與此同時，迪信通的全渠道營銷和履約能力也將從核心合作渠道外溢至境內的所有主流電商平台、包括新興的直播平台等，為迪信通創造新的業績增長點。而隨著國際疫情緩和及逐步放寬防疫措施，迪信通的海外拓展也將重啟。我們將從以下方面實現本公司2022年業績提升：

1. 抓住運營商發展智慧家庭和物聯網產品的機會窗口，抓住其自營廳店開展新零售升級改造的機會，不斷強化自有門店中的運營商業務、爭取以低成本方式進入更多的運營商廳店開展業務。
2. 明晰自有門店的佈局策略，選擇核心的商場體系開展全面戰略合作，加強在商場渠道的佈局、提升商場店佔比，繼續調整和優化質量一般的街邊店。

3. 抓住品牌格局變化的市場機遇，不斷加強與上升空間大的潛力品牌的全面合作、獲取品牌成長的紅利，同時注重提升流量品牌的佔比。
4. 在核心渠道之外，憑藉自身極具競爭力的全渠道營銷能力和體系與更多電商平台、新興渠道開展全國範圍內的全渠道履約合作，為合作夥伴、顧客提供完善而便捷的前置倉服務。同時，也為其他商家提供優質的全渠道履約代運營服務。
5. 與中國領先的科技智能產品品牌開展戰略合作，綁定開拓海外市場，構建新的海外陣地。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17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2022年5月18日至2022年6月17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2022年5月17日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並採納了大部份的建議最佳常規。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1條(前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長及行政總裁角色應予以區分及由不同人士擔任。於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29日期間，由於劉東海先生(「劉先生」)於本公司之背景、資質及經驗，彼被認為當時情況下身兼兩職之最佳人選。董事會認為劉先生於這段時間身兼兩職有助維持本公司政策持續性以及本公司營運穩定性及效益，屬適當及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惟於2021年6月30日，劉先生已辭任董事長之職務，僅繼續擔任公司總經理(職務等同於行政總裁)。而同日，許繼莉女士(「許女士」)獲委任為董事長。因此自2021年6月30日至2021年8月9日期間本公司已滿足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要求。

而於2021年8月10日，許女士接替劉先生為本公司總裁(與總經理為同一職務，僅職位的稱呼不同)，董事會認為許女士於現階段身兼兩職有助維持本公司政策持續性以及本公司營運穩定性及效益，屬適當及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董事會亦定期會晤以審閱許女士領導之本公司營運。因此，董事會認為該安排將不會對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和授權的平衡造成影響。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提升其企業管治守則，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及本公司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及本公司監事已確認，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訂有關董事及本公司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或其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公眾持股量充足性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22日、2021年11月23日、2022年1月31日及2022年4月12日的公告。緊隨要約於2021年6月3日截止，有關59,468,842股內資股及327,057,912股H股的要約獲接納後，本公司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載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要約截止後，珠海華發實體產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華發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控制或有權指示327,057,912股H股及337,700,000股內資股，分別佔本公司已發行H股及內資股約82.85%及100%，合共佔本公司緊隨要約截止後已發行股份約90.76%。聯交所於2021年6月21日授出暫時豁免，豁免期間為2021年6月3日至2021年10月3日，其後聯交所於2021年11月18日授出另一延期暫時豁免，豁免期間為2021年10月3日至2022年2月4日，其後聯交所進一步於2022年4月8日授出另一延期暫時豁免，豁免期間為2022年2月5日至2022年6月5日，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外聘審計師共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審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此年度業績公告以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與本公司審計師協定同意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為基準。

董事會已審議批准本公告載列之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上市地位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22日、2021年8月19日、2021年9月30日及2021年11月23日的公告，有關延遲刊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以及有關於2021年6月3日至2021年10月3日期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豁免，讓本公司可恢復其最低公眾持股量。於2021年11月22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函件（「函件」），載列以下本公司股份買賣的復牌指引，以(i)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恢復最低公眾持股量；(ii)根據上市規則刊發所有尚未刊發的財務業績以及處理任何審計修改；(iii)證明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及(iv)於市場上公佈所有重大資料，以供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投資者評估本公司狀況。

聯交所在函件中進一步提供以下指引：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1)條，聯交所可取消任何已連續停牌18個月的證券除牌。就本公司而言，該18個月期限將於2022年12月3日屆滿。倘本公司未能糾正導致其暫停買賣的問題、履行復牌指引及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信納，以及於2022年12月3日前恢復股份買賣，則上市科將建議上市委員會展開取消本公司上市地位的程序。根據上市規則第6.01條及6.10條，聯交所亦有權縮短特定糾正期（倘適用）。

本公司現正採取適當措施解決導致其停牌的問題，以遵守上市規則，令聯交所信納。本公司將盡快恢復其股份買賣。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公佈其發展的季度更新，並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以通知股東重大更新。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H股已自2021年6月4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就恢復公眾持股量刊發進一步公告。

刊發經審核之年度業績及2021年年報

本經審核之年度業績公告分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ixintong.com)，而本公司2021年年報將於不遲於2022年5月31日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繼莉

中國，北京
2022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許繼莉女士、許麗萍女士及劉東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謝輝先生、賈召傑先生及潘安然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廷杰先生、呂平波先生及蔡振輝先生。